

恩施州地方税务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3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7〕24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鄂政办发〔2017〕37号）、对照2017年度《湖北省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中《市（州）政府部门信息公开基本目录》和上级相关部门文件的要求，编制本报告。数据统计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概述

2017年，全州地税部门把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廉政建设、推进依法治税、优化纳税服务、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举措要抓，认真落实上级机关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内容、形式及程序，狠抓工作落实，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收集、整理、审核各单位上报的信息简报，提取有效信息，报领导审批后在恩施州地方税务局互联网、官方微信微博及恩施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长江云云上恩施等平台发布。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更新机构简

介、领导简介、公示公告、行政许可、规划总结、党风廉政、人事管理、税收统计、税务要闻、新闻报道、文化建设、荣誉标准等栏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深度较以往有了大幅度提高。

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把加强自身学习、提高素质作为头等大事，除参加“一日一题、一周练、一月一考”外，还不定期组织开展集中培训和学习，对公文写作、新闻宣传、依法行政、税收调研、信息公开、舆论等内容进行专题培训，增强工作能力，崇尚实干精神，全力推进办公室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是拓展公开内容。对内，从一般的行政事务告知向领导决策、干部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绩效考核等核心内容公开拓展，保障干部职工的民主权益，使内部行政管理工作更加透明。对外，从一般的法律法规告知向以地税部门文明执法和规范服务内容拓展，向社会公开了行政许可事项、税收统计数据、办税服务指南、政务公开及监督电话等内容，受到了纳税人的普遍欢迎。

四是网站管理逐步规范。将网站建设工作纳入到了全系统绩效管理考核指标，建立了科学的考评体系，通过以评促建，推动了系统网站群上了新台阶。同时，我局建立了全州地税系统网站群每周巡查、季度汇总、全程跟踪督办制度，通过浏览前台网页、后台查询发布数据等方法，检查网站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完整性、有效性，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记录并通知管理员做好整改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恩施州地方税务局互联网站更新信息561条。州政府政务公开网更新信息208条，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274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134条，长江云云上恩施公开政府信息数311条。

2. 公开形式：主要渠道包括恩施州地方税务局互联网站群、恩施州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政务微博微信、长江云云上恩施、各大新闻媒体、12366纳税服务热线、短信群发平台以及在各办税服务厅发放办事指南，等等。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情况

本年度，我局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本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发生相关收费和减免情况。

五、接到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本年度，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全州地税系统的信息公开工作与各级党委政府的要求，与广大纳税人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网上服务功能还需进一步完善，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2017年，州地税局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总局、省局和各级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为公众提供更加及时、

全面、详细的涉税信息服务，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纳税人满意度和税法遵从度。

恩施州地方税务局
2018年1月29日